

##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9月4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经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3%以上的股东崔金海先生、杜先举先生提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彭习云先生、徐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对第一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9月4日

##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彭习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高中毕业，助理工程师职称。1983年至1997年任职于仙桃市卫生材料厂，1998年起任职于奥美医疗，现为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彭习云先生直接持有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0.16%的股份，亦通过持有枝江市金美投资管理服务部（有限合伙）、鄂州长江普惠医疗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企业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彭习云先生不存在下列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徐铁，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大专学历。1997年至1999年任职于裕元集团，2000年至2006年任职于北京富荣科技有限公司，2006年至2007年任职于资通电脑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至2009年任职于神州数码管理系统有限公司，2009年起任职于奥美医疗，现为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设备部与运营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徐铁先生通过持有枝江市金美投资管理服务部（有限合伙）合伙企业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徐铁先生不存在下列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